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黃彥綾
電話：03-5216121#277
電子信箱：05311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南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8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輔字第111008939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（376580000A_1110089397_ATTACH1.pdf、
376580000A_1110089397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111學年度中央課程與
教學輔導諮詢教師團隊新任團員第2次遴選案，請各校依
規定推薦優秀教師參加遴選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署111年6月7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1007283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111學年度新任團員第2次遴選簡章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
副本：新竹市政府教育處

